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LOF)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摩资源优选混合(LOF)
场内简称	大摩资源
基金主代码	163302
交易代码	1633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9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6,466,741.9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7 年 7 月 5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将中国资源的经济价值转换为持续的投资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将把握资源的价值变化规律，对各类资源的现状和发展进行分析判断，及时适当调整各类资源行业的配置比例，重点投资于各类资源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分享资源长期价值提升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中长期持有以资源类股票为主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注重资产在资源类各相关行业的配置，适当进行时机选择。采用“自上而下”为主、结合“自下而上”的投资方法，将资产管理策略体现在资产配置、行业配置、股票及债券选择的过程中。 （1）股票投资策略 A、根据资源的经济发展价值，注重对资源类上市公司所拥有的资源价值评估和公司证券价值的估值分析；对于精选个股将坚持中长期持有为主的策略。 B、我国证券市场处于新兴加转轨的阶段，市场的波动性较强，所以本基金将依据市场判断和政策分析，同时根据类别行业的周期性特点，采取适当的时机选择策略，以优化组合表现。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的投资策略，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兼顾中短期经济周期、政策方向等因素在类别资产配置、市场资产配置、券种选择 3 个层面进行主动性投资管理。积极运用“久期管理”，动态调整组合的投资品种，以达到预

	期投资目标。 (3) 权证投资策略 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风险进行分析的基础之上，权证在基金的投资中将主要起到锁定收益和控制风险的作用。 以 BS 模型和二叉树模型为基础来对权证进行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定价模型和参数进行适当修正。 在组合构建和操作中运用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保护性看跌策略、抛补的认购权证、双限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长期平均风险介于股票型和债券型基金之间，适于能承担一定风险、追求较高收益和长期资本增值的投资人投资。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锦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755) 88318883	(010) 63639180
	电子邮箱	xxpl@msfunds.com.cn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8	95595
传真		(0755) 82990384	(010) 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s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1,075,114.26	63,726,568.22	-99,307,960.19
本期利润	-192,372,045.80	132,875,109.38	-120,680,248.6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298	0.2284	-0.225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5.16%	18.40%	-10.0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63	0.2559	0.365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0,742,119.54	820,770,049.69	785,534,261.3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02	1.4704	1.46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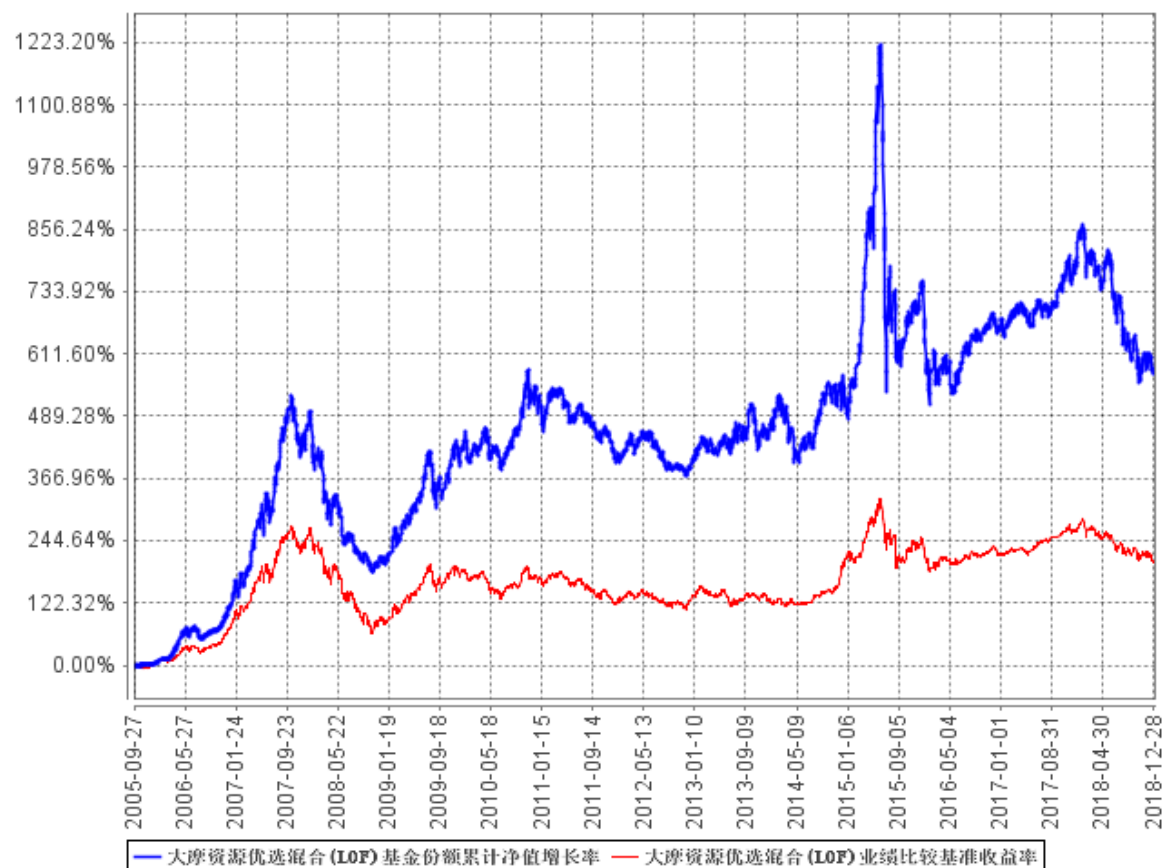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77%	1.56%	-8.05%	1.15%	-1.72%	0.41%
过去六个月	-17.48%	1.44%	-8.88%	1.05%	-8.60%	0.39%
过去一年	-25.16%	1.35%	-16.28%	0.94%	-8.88%	0.41%
过去三年	-20.29%	1.25%	-10.61%	0.82%	-9.68%	0.43%
过去五年	19.20%	1.63%	32.24%	1.06%	-13.04%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4.60%	1.54%	204.96%	1.22%	369.64%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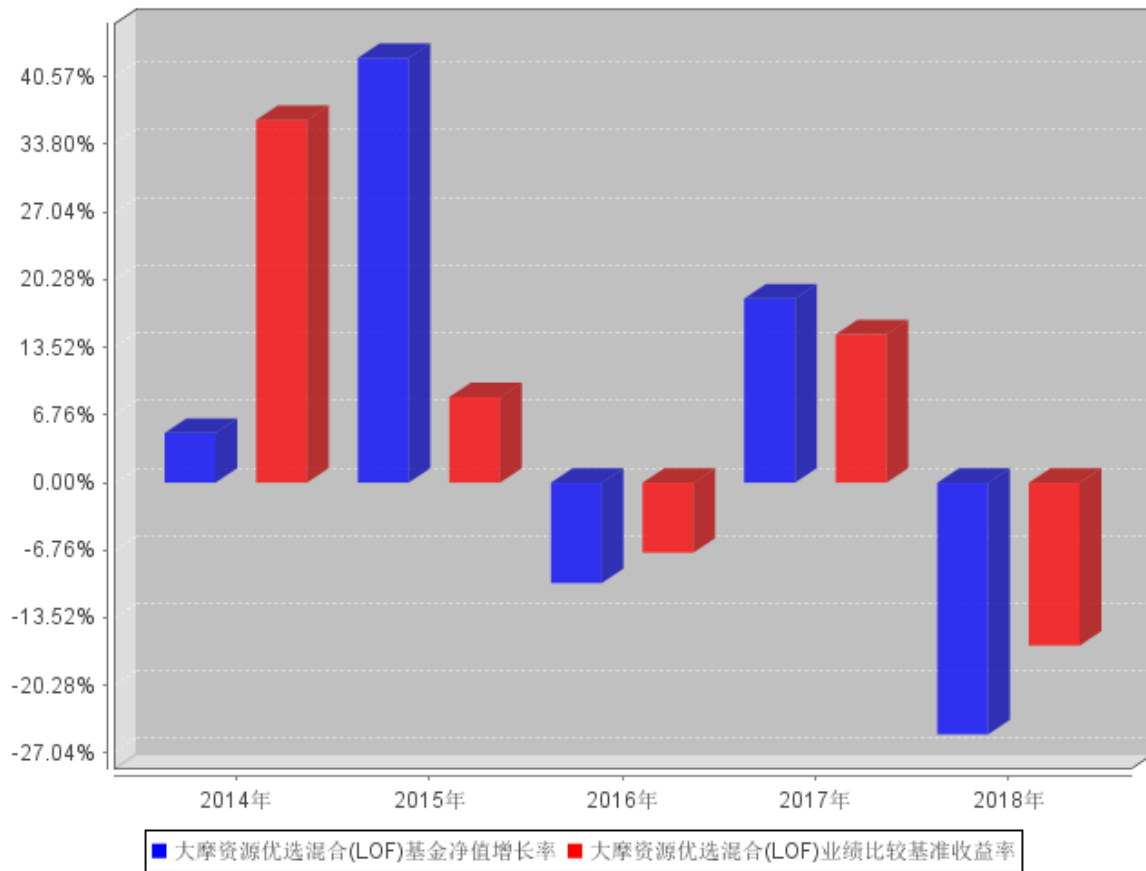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资源优选混合(LOF)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摩资源优选混合(LOF)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每10份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 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 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8	1.5360	35,938,940.26	48,702,976.43	84,641,916.69	
2017	2.2000	52,400,876.34	65,727,878.89	118,128,755.23	
2016	8.7800	192,141,871.62	160,009,595.18	352,151,466.80	
合计	12.5160	280,481,688.22	274,440,450.50	554,922,138.72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前身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成立的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主要股东包括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国内外机构。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二十五只开放式基金，包括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值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睿成中小盘弹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达	总 监 助 理、基 金 经 理	2016 年 6 月 17 日	-	6	美国弗吉尼亚大学经济学和商业学学士。2012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管理部研究员、

					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权益投资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齐兴方	基金经理助理	2017 年 11 月 17 日	-	3	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硬件主管工程师，联想集团 Think 事业部中国开发实验室开发工程师及项目经理。2015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2017 年 11 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1、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均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遵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报告管理办法》、《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实施细则》等内部制度，形成较为完备的公平交易制度及异常交易分析体系。

基金管理人的公平交易管理涵盖了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管理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也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基金管理人通过投资交易以及其他相关系统实现了有效系统控制，通过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异常交易的识别与分析、公平交易的分析与报告等方式实现了有效的人工控制，并通过定期及不定期的回顾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及流程，实现公平交易管理控制目标。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为量化投资基金因执行投资策略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A 股高开低走，跌幅剧烈，突如其来的中美贸易战、美联储持续加息等因素使得市场对于经济复苏持续的预期从年初的乐观骤然转向悲观，加之金融去杠杆不断推进，社会融资增速大幅下跌，信用风险逐渐暴露，最终上证综指收跌 24.6%，深证综指收跌 33.2%，创业板综指和中小板综指分别收跌 31.1% 和 35.3%，流动性差的中小盘股表现更为惨淡，成交越发低迷。从行业看，有一定防御属性、估值总体偏低的消费、金融行业总体跌幅较小，餐饮旅游和食品饮料板块显著跑赢大市，而成长板块则出现很大分化，受益于自主可控、人工智能等主题的计算机行业表现较好，而估值偏高的传媒、受贸易战冲击严重的电子和通信指数则排名垫底。

本基金在 2018 年未能跑赢业绩比较基准，主要有几方面原因。从行业看，首先，虽然本基金

在大消费行业持仓占比较高，但仅部分个股显著跑赢了行业，并且在市场一波三折的情况下，部分个股未能及时锁定收益，稀释了一定涨幅；其次，本基金在一定程度上低估了贸易战对于个股估值的负面影响，对于通信、电子等可能直接受冲击的行业持仓股票未能及时调整，对净值形成较大拖累；再者，虽然成长板块从全年看最终跑输大市，但年中随着独角兽、科创板等政策利好还是出现了多次阶段性机会，对此，本基金未能从中获利。从结构看，首先，本基金全年仓位维持中性偏高，加剧了净值损失；其次，考虑到大盘蓝筹股在 2016-2017 年的超额收益过于显著，本基金持仓中不乏中小盘个股，这些股票在流动性持续紧缩的情况下跌幅较大。

本基金在 2018 年的投资的亮点主要包括 1.从全年角度看，本基金重仓消费的策略还是取得了显著成效，在白酒及多个二线品种上取得了绝对收益；2.在经济下行速度超预期的背景下，本基金在四季度及时意识到逆周期行业的机会，在农业、公用事业、黄金等板块上取得了绝对收益，挽回了一些前期的损失。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02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3.8168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5.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2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9 年我们对于市场整体不悲观。虽然从盈利面看，A 股整体盈利增速确定性放缓，但从估值面看：1.2018 年市场在盈利整体符合预期的情况下出现大幅超跌，估值处于历史低位，不论是与发达国家还是新兴市场国家比较皆体现出较强的性价比；2.“政策底”已现，政府托底经济的决心不断增强，降准还有空间；3.美元升值周期大概率进入尾声，其对于新兴市场资金面的紧缩效应将边际减弱。因此，从大类资产角度看，保险、外资、银行理财等机构资金有加配权益资产的可能性，从而提升市场估值。潜在的风险包括：1.托底经济政策效果需要时间，社融增速仍未见底；2.中美贸易战可能继续激化，则关税水平将提升至 25%。

风格上看，我们认为虽然随着风险偏好阶段性提升，主题性机会或层出不穷，但盈利主导的大方向不会改变，市场机会以结构性和个股性的机会为主，业绩增速是本基金择股的重要指标，本基金致力于挖掘盈利能力较高、业务仍在扩张且有长期优秀的管理记录的个股。从盈利增长的确定性和持续时间来看，第一梯队是互联网服务、先进制造和大消费板块；第二梯队是强调规模优势的中游行业，如化工和建材等，一些龙头公司仍能看持续增长；第三梯队是周期类行业中的绝对龙头，如金融、地产等。本基金的总体原则是核心仓位来自第一、二梯队，底仓来自第三梯

队。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同时，通过开展日常监控、例行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检查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落实。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完成的主要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1）开展专项检查工作。检查范围覆盖投资研究交易、基金销售、基金会计、业务持续性计划、自有资金投资及风险准备金管理等方面以及合规管理、资管新规、流动性管理等新规落实情况。（2）做好日常监控工作。通过监控基金投资运作、优化关键业务流程、审核宣传推介材料、监督后台运营业务等工作，加强日常风险监控，规范基金投资、销售以及运营等各项业务管理，保障公司和基金运作合法合规。（3）通过制度定期回顾机制持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体系，同时，适时解读监管政策与要求，组织落实债券交易业务管理、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基金流动性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反洗钱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公司业务各个方面，更为全面、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保障公司合规、安全、高效运营。（4）加强员工合规行为管理。根据法律法规和业务环境的变化不断修订、充实培训材料并组织开展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员工风控意识及合规意识。（5）加强新产品和新业务的风险管理。

2019 年，基金管理人将继续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加强风险控制，保障公司和基金的合法合规运作，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的，则及时就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基金估值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分管基金运营部的公司领导）以及相关成员（包括研究管理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风险管理部及监察稽核部相关业务人员）构成。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

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估值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由于基金经理、相关投资研究人员、债券信用分析师对特定投资品种的估值有深入的理解，经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在需要时可以列席估值委员会议并提出估值建议，估值委员会对特定品种估值方法需经委员充分讨论后确定。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实施了 2017 年度分红：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15 日，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1.536 元，分红金额为 84,641,916.69 元。本次分红金额已超过已实现收益的 60%，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本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87,534,185.03	68,553,314.29
结算备付金	4,614,507.32	1,338,639.33
存出保证金	1,516,537.75	596,086.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1,166,474.91	687,011,992.51
其中：股票投资	481,166,474.91	686,460,918.3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551,074.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0,087,305.13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212,744.82	-
应收利息	23,304.96	205,887.9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4,269.30	740,16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85,222,024.09	828,533,389.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4,093,815.69
应付赎回款	169,167.89	850,435.44
应付管理人报酬	757,844.55	1,018,593.42
应付托管费	126,307.42	169,765.5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936,135.44	1,239,064.81
应交税费	191,147.20	191,147.2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99,302.05	200,518.14
负债合计	4,479,904.55	7,763,340.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86,466,741.94	558,192,035.88
未分配利润	-5,724,622.40	262,578,013.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742,119.54	820,770,04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5,222,024.09	828,533,389.95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902 元，基金份额总额 586,466,741.94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59,101,004.77	158,056,276.03
1.利息收入	1,059,498.45	1,541,580.6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86,490.43	1,071,918.49
债券利息收入	127.89	111.4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2,880.13	469,550.7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8,922,769.32	87,099,661.0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7,102,103.90	78,624,850.4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6,589.67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8,092,744.91	8,474,810.6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296,931.54	69,148,541.1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9,197.64	266,493.13
减：二、费用	33,271,041.03	25,181,166.65
1. 管理人报酬	10,442,826.38	11,607,695.86
2. 托管费	1,740,471.09	1,934,615.9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20,599,498.07	11,147,881.8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0.49	-
7. 其他费用	488,245.00	490,972.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372,045.80	132,875,109.3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372,045.80	132,875,109.3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8,192,035.88	262,578,013.81	820,770,049.6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2,372,045.80	-192,372,045.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8,274,706.06	8,711,326.28	36,986,032.3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25,107,799.57	32,847,359.52	157,955,159.09
2.基金赎回款	-96,833,093.51	-24,136,033.24	-120,969,126.7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4,641,916.69	-84,641,916.6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86,466,741.94	-5,724,622.40	580,742,119.5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6,807,681.89	248,726,579.45	785,534,261.3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2,875,109.38	132,875,109.3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1,384,353.99	-894,919.79	20,489,434.2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8,970,833.10	39,048,591.69	178,019,424.79
2.基金赎回款	-117,586,479.11	-39,943,511.48	-157,529,990.5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18,128,755.23	-118,128,755.2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8,192,035.88	262,578,013.81	820,770,049.6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于华</u>	<u>张力</u>	<u>谢先斌</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名为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第 79 号《关于同意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原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后更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09,455,317.98 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德师报(验)字(05)第 SZ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

金份额总额为 309,568,999.6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3,681.6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07]第 98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7,579,696 份基金份额于 2007 年 7 月 5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 A 股、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投资组合范围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30%-95%；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0-6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投资于资源类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 80%。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9 月 28 日止期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0%×中信标普 300 指数+3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及修改相关基金合同的公告》，自 2015 年 9 月 29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17 年 10 月 26 日后）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1.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 2007 年 12 月 26 日，深圳中院依法宣告汉唐证券破产清算。经过公开竞价，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股权最终由竞买人深圳市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竞得。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后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予以核准并备案。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股东汉唐证券有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起不再为本基金关联方。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华鑫证券	1,527,596,312.31	11.10%	-	-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1,422,645.76	11.40%	359,687.01	12.2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	-	-	-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442,826.38	11,607,695.8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216,351.42	2,411,588.8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40,471.09	1,934,615.98
----------------	--------------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 年 9 月 27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1,659,866.08	9,868,670.96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1,300,432.35	1,791,195.12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12,960,298.43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11,659,866.08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2.0900%

注：1.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份额。

2.基金管理人在本年度赎回本基金的交易委托长江证券办理，适用费率标准与其他同条件投资者使用的费率标准相一致。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	87,534,185.03	878,777.84	68,553,314.29	1,006,946.14

行				
---	--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81,166,474.91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以及第三层次的余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670,272,563.51 元,第二层次 16,739,429.00 元,无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81,166,474.91	82.22
	其中：股票	481,166,474.91	82.2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148,692.35	15.75
8	其他各项资产	11,906,856.83	2.03
9	合计	585,222,024.09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99,959,666.04	68.8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739,280.75	5.8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16,012.80	1.1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9,712,431.56	3.3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139,083.76	3.64
S	综合	-	-
	合计	481,166,474.91	82.8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6	国投电力	4,191,215	33,739,280.75	5.81
2	000902	新洋丰	3,110,738	27,872,212.48	4.80
3	600887	伊利股份	1,200,733	27,472,771.04	4.73
4	002271	东方雨虹	1,789,368	23,172,315.60	3.99
5	300203	聚光科技	898,964	23,058,426.60	3.97
6	002511	中顺洁柔	2,686,199	22,886,415.48	3.94
7	600201	生物股份	1,322,529	21,953,981.40	3.78
8	600132	重庆啤酒	706,696	21,716,768.08	3.74
9	600612	老凤祥	480,442	21,619,890.00	3.72
10	600977	中国电影	1,476,193	21,139,083.76	3.6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msfn.com.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76	中国巨石	226,249,358.19	27.57
2	601288	农业银行	195,529,490.00	23.82
3	601636	旗滨集团	183,334,301.28	22.34

4	002152	广电运通	155,098,474.81	18.90
5	000830	鲁西化工	154,444,832.37	18.82
6	600887	伊利股份	148,552,953.11	18.10
7	002594	比亚迪	145,816,667.26	17.77
8	002304	洋河股份	144,872,393.85	17.65
9	000338	潍柴动力	142,197,277.60	17.32
10	600048	保利地产	118,165,619.28	14.40
11	600019	宝钢股份	109,905,036.04	13.39
12	600028	中国石化	108,625,069.68	13.23
13	600803	新奥股份	108,583,220.09	13.23
14	002262	恩华药业	106,739,815.98	13.00
15	600754	锦江股份	102,770,406.00	12.52
16	000002	万科 A	100,219,525.06	12.21
17	600258	首旅酒店	98,783,038.28	12.04
18	002511	中顺洁柔	96,173,764.13	11.72
19	000963	华东医药	92,884,334.92	11.32
20	000538	云南白药	88,927,129.41	10.83
21	000028	国药一致	87,702,714.07	10.69
22	600132	重庆啤酒	86,206,890.90	10.50
23	300014	亿纬锂能	81,774,430.78	9.96
24	600977	中国电影	78,488,543.93	9.56
25	300017	网宿科技	77,853,299.93	9.49
26	002376	新北洋	77,050,582.19	9.39
27	002557	洽洽食品	77,011,189.15	9.38
28	600566	济川药业	76,731,696.02	9.35
29	601899	紫金矿业	75,011,035.35	9.14
30	600419	天润乳业	72,360,989.73	8.82
31	600340	华夏幸福	69,725,432.21	8.50
32	000001	平安银行	68,558,887.00	8.35
33	600867	通化东宝	66,587,441.03	8.11
34	600884	杉杉股份	62,250,222.55	7.58
35	600183	生益科技	61,821,159.24	7.53
36	002456	欧菲科技	61,419,925.94	7.48
37	000910	大亚圣象	59,167,660.70	7.21
38	000063	中兴通讯	58,503,564.11	7.13
39	600409	三友化工	56,086,296.96	6.83

40	603517	绝味食品	53,355,396.26	6.50
41	600886	国投电力	52,371,019.68	6.38
42	002138	顺络电子	51,176,452.02	6.24
43	002007	华兰生物	51,030,071.14	6.22
44	600779	水井坊	46,446,293.17	5.66
45	300203	聚光科技	46,182,846.70	5.63
46	601398	工商银行	45,627,513.25	5.56
47	002468	申通快递	45,329,207.27	5.52
48	300144	宋城演艺	44,698,917.69	5.45
49	000596	古井贡酒	44,211,868.47	5.39
50	600201	生物股份	44,051,450.20	5.37
51	600196	复星医药	42,949,465.09	5.23
52	002303	美盈森	42,140,214.00	5.13
53	000726	鲁泰 A	41,910,321.66	5.11
54	603816	顾家家居	40,629,191.58	4.95
55	002543	万和电气	40,477,172.98	4.93
56	001979	招商蛇口	40,305,026.36	4.91
57	002916	深南电路	39,366,629.65	4.80
58	600612	老凤祥	39,002,883.10	4.75
59	600352	浙江龙盛	38,835,831.27	4.73
60	600900	长江电力	38,749,719.50	4.72
61	300498	温氏股份	37,399,075.55	4.56
62	600315	上海家化	37,007,869.47	4.51
63	300037	新宙邦	36,596,702.65	4.46
64	300009	安科生物	36,149,342.82	4.40
65	000725	京东方 A	35,091,533.00	4.28
66	000902	新洋丰	35,026,975.10	4.27
67	002191	劲嘉股份	34,733,869.75	4.23
68	600809	山西汾酒	34,357,259.26	4.19
69	002065	东华软件	34,246,448.88	4.17
70	002271	东方雨虹	33,791,631.24	4.12
71	002648	卫星石化	33,508,789.48	4.08
72	002212	南洋股份	33,131,487.15	4.04
73	600305	恒顺醋业	31,766,356.70	3.87
74	000513	丽珠集团	31,758,987.53	3.87
75	002815	崇达技术	30,450,830.50	3.71

76	600563	法拉电子	30,015,998.50	3.66
77	300146	汤臣倍健	29,575,445.24	3.60
78	002352	顺丰控股	29,554,833.70	3.60
79	600885	宏发股份	29,519,855.20	3.60
80	300568	星源材质	28,402,191.20	3.46
81	601678	滨化股份	28,145,945.20	3.43
82	601155	新城控股	27,992,088.87	3.41
83	002215	诺普信	27,939,910.66	3.40
84	300070	碧水源	27,731,692.62	3.38
85	600498	烽火通信	27,024,028.40	3.29
86	300408	三环集团	27,001,407.05	3.29
87	300450	先导智能	26,922,469.93	3.28
88	600998	九州通	26,510,783.26	3.23
89	600637	东方明珠	26,184,162.08	3.19
90	000895	双汇发展	25,898,015.00	3.16
91	000999	华润三九	25,217,726.72	3.07
92	300284	苏交科	24,095,992.80	2.94
93	300383	光环新网	23,665,051.10	2.88
94	603589	口子窖	23,598,863.04	2.88
95	600141	兴发集团	23,513,412.10	2.86
96	601966	玲珑轮胎	23,452,060.39	2.86
97	002108	沧州明珠	22,960,558.53	2.80
98	300003	乐普医疗	22,322,825.50	2.72
99	002714	牧原股份	21,830,855.55	2.66
100	000553	沙隆达 A	21,555,439.92	2.63
101	002087	新野纺织	21,207,265.20	2.58
102	600486	扬农化工	20,615,697.20	2.51
103	000932	华菱钢铁	20,533,745.32	2.50
104	000069	华侨城 A	20,348,024.47	2.48
105	002521	齐峰新材	20,172,662.00	2.46
106	300409	道氏技术	20,164,793.00	2.46
107	600029	南方航空	19,021,188.00	2.32
108	002465	海格通信	18,246,030.36	2.22
109	600068	葛洲坝	17,383,525.40	2.12
110	600233	圆通速递	16,740,561.60	2.04
111	002024	苏宁易购	16,424,214.00	2.00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76	中国巨石	253,077,859.26	30.83
2	601636	旗滨集团	191,013,150.64	23.27
3	601288	农业银行	190,525,971.28	23.21
4	600887	伊利股份	151,855,178.35	18.50
5	000830	鲁西化工	146,234,542.72	17.82
6	600048	保利地产	141,065,172.28	17.19
7	002304	洋河股份	140,250,227.17	17.09
8	600028	中国石化	140,155,366.51	17.08
9	000338	潍柴动力	136,197,210.30	16.59
10	002594	比亚迪	131,742,547.43	16.05
11	002152	广电运通	127,039,700.54	15.48
12	600754	锦江股份	123,757,386.07	15.08
13	600803	新奥股份	108,252,136.60	13.19
14	600019	宝钢股份	106,215,261.58	12.94
15	002262	恩华药业	105,414,554.61	12.84
16	000002	万科 A	103,674,416.97	12.63
17	000963	华东医药	98,441,065.63	11.99
18	600258	首旅酒店	97,547,413.05	11.88
19	600566	济川药业	96,722,178.83	11.78
20	601899	紫金矿业	93,942,596.56	11.45
21	000028	国药一致	89,818,054.07	10.94
22	600183	生益科技	88,342,285.00	10.76
23	600867	通化东宝	88,339,476.79	10.76
24	002511	中顺洁柔	85,636,450.26	10.43
25	002557	洽洽食品	79,789,581.20	9.72
26	300017	网宿科技	79,672,063.79	9.71
27	601398	工商银行	79,454,426.93	9.68
28	002376	新北洋	76,799,542.06	9.36
29	600132	重庆啤酒	72,490,055.95	8.83
30	600340	华夏幸福	67,802,957.98	8.26
31	000001	平安银行	66,550,381.24	8.11
32	000538	云南白药	65,692,306.77	8.00

33	300014	亿纬锂能	64,408,900.74	7.85
34	000910	大亚圣象	64,156,804.01	7.82
35	002456	欧菲科技	59,169,061.39	7.21
36	600977	中国电影	54,674,294.66	6.66
37	002007	华兰生物	54,400,665.65	6.63
38	600409	三友化工	54,254,041.13	6.61
39	603517	绝味食品	54,092,283.41	6.59
40	600884	杉杉股份	53,352,591.41	6.50
41	000513	丽珠集团	52,300,513.63	6.37
42	000725	京东方 A	51,361,083.43	6.26
43	002138	顺络电子	50,747,497.39	6.18
44	000063	中兴通讯	49,888,178.78	6.08
45	000596	古井贡酒	49,635,990.99	6.05
46	600486	扬农化工	45,694,655.41	5.57
47	600419	天润乳业	45,360,786.83	5.53
48	300383	光环新网	44,616,570.93	5.44
49	300144	宋城演艺	44,607,816.22	5.43
50	600779	水井坊	44,076,922.21	5.37
51	002468	申通快递	43,600,111.85	5.31
52	601233	桐昆股份	43,212,342.55	5.26
53	603816	顾家家居	41,096,626.56	5.01
54	600196	复星医药	40,533,395.84	4.94
55	001979	招商蛇口	40,241,098.66	4.90
56	002916	深南电路	39,425,556.62	4.80
57	300003	乐普医疗	39,408,814.58	4.80
58	000726	鲁泰 A	39,302,221.35	4.79
59	600315	上海家化	38,258,941.86	4.66
60	600900	长江电力	37,976,264.00	4.63
61	600352	浙江龙盛	37,774,490.68	4.60
62	300498	温氏股份	36,947,925.61	4.50
63	300037	新宙邦	36,531,429.35	4.45
64	002543	万和电气	36,401,775.00	4.44
65	600305	恒顺醋业	34,784,406.07	4.24
66	300009	安科生物	33,775,806.67	4.12
67	002065	东华软件	33,108,779.01	4.03
68	002648	卫星石化	32,167,158.48	3.92
69	600809	山西汾酒	32,106,957.57	3.91
70	600741	华域汽车	31,110,124.33	3.79

71	002815	崇达技术	30,675,968.23	3.74
72	300146	汤臣倍健	29,665,371.12	3.61
73	600563	法拉电子	28,808,295.58	3.51
74	300070	碧水源	28,735,255.02	3.50
75	002352	顺丰控股	27,543,904.20	3.36
76	601155	新城控股	27,435,971.74	3.34
77	600885	宏发股份	27,427,090.36	3.34
78	600498	烽火通信	27,324,309.66	3.33
79	000967	盈峰环境	27,234,576.05	3.32
80	300408	三环集团	26,336,032.93	3.21
81	300450	先导智能	26,022,331.99	3.17
82	601678	滨化股份	25,912,831.27	3.16
83	000999	华润三九	25,371,162.29	3.09
84	600998	九州通	25,291,453.48	3.08
85	300203	聚光科技	24,109,840.74	2.94
86	002108	沧州明珠	23,909,449.53	2.91
87	000895	双汇发展	23,578,106.15	2.87
88	603589	口子窖	23,543,625.36	2.87
89	002303	美盈森	23,520,857.77	2.87
90	600487	亨通光电	23,298,206.16	2.84
91	600056	中国医药	23,275,402.33	2.84
92	002185	华天科技	23,219,820.41	2.83
93	300284	苏交科	22,720,169.55	2.77
94	600062	华润双鹤	22,204,220.77	2.71
95	300568	星源材质	21,682,170.26	2.64
96	600612	老凤祥	21,487,497.13	2.62
97	600201	生物股份	21,247,662.78	2.59
98	600637	东方明珠	21,122,554.93	2.57
99	002714	牧原股份	21,047,061.62	2.56
100	600141	兴发集团	21,016,522.93	2.56
101	000932	华菱钢铁	20,946,325.88	2.55
102	601966	玲珑轮胎	20,870,111.56	2.54
103	600886	国投电力	20,177,541.30	2.46
104	002521	齐峰新材	19,717,915.30	2.40
105	000553	沙隆达 A	19,475,666.58	2.37
106	000069	华侨城 A	19,467,490.60	2.37
107	300409	道氏技术	18,714,309.84	2.28
108	002191	劲嘉股份	17,911,817.69	2.18

109	002228	合兴包装	17,877,250.75	2.18
110	600233	圆通速递	17,380,277.20	2.12
111	002087	新野纺织	17,366,886.66	2.12
112	600068	葛洲坝	17,206,189.00	2.10
113	002465	海格通信	17,000,464.74	2.07
114	603369	今世缘	16,807,571.00	2.05
115	600029	南方航空	16,656,514.05	2.03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865,799,752.0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902,727,234.24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16,537.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212,744.8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304.96
5	应收申购款	154,269.3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906,856.83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43,596	13,452.31	1,288,136.49	0.22%	585,178,605.45	99.78%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 比例
1	周世英	538,199.00	4.07%
2	王瑛	525,100.00	3.97%
3	王明瑞	433,700.00	3.28%
4	陈翠芳	400,144.00	3.03%
5	王东鸣	236,039.00	1.79%
6	张泰昌	234,500.00	1.77%
7	孙志明	223,116.00	1.69%
8	吴建城	200,144.00	1.51%
9	彭文华	195,700.00	1.48%
10	周世勤	180,100.00	1.36%

注: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76,791.65	0.0301%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9 月 27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09,568,999.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8,192,035.8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107,799.5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6,833,093.5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6,466,741.9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8 年 4 月 9 日，李锦女士离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2018 年 4 月 9 日起，陈竦女士任职基金管理人督察长。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告了上述事项。

2018 年 4 月 13 日，高见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职，离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公告了上述事项。

2018 年 12 月 8 日，陈竦女士由于个人原因辞职，离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公告了上述事项。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李锦女士兼任代理督察长。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公告了上述事项。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8 年 5 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张博先生担任投资与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

2018 年 11 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葛海蛟先生担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度审计的报酬为 90,000.00 元。目前普华永道中天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十三年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改并暂停办理相关业务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进行整改，整改期间暂停受理公司公募基金产品注册申请。深圳证监局对相关责任人采取了行政监管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制定并落实相关整改措施，并及时向深圳证监局提交报告。

2、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公司高度重视，开展自查并制定整改方案积极改进，并在完成整改后按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提交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中信证券		12,625,982,918.20	19.08%	2,445,580.17	19.60%	-
银河证券	1	1,547,744,110.34	11.24%	1,441,412.59	11.55%	-
华鑫证券	1	1,527,596,312.31	11.10%	1,422,645.76	11.40%	-
国信证券	1	1,393,728,330.89	10.12%	1,297,979.17	10.40%	-
西南证券	1	1,236,439,582.09	8.98%	904,210.35	7.25%	-
国金证券	1	1,069,878,515.79	7.77%	996,381.30	7.99%	-
东兴证券	1	861,709,072.86	6.26%	802,510.70	6.43%	-
华泰证券	2	795,020,626.56	5.78%	740,407.31	5.93%	-
安信证券	1	718,461,737.90	5.22%	669,101.78	5.36%	-
招商证券	1	602,989,261.88	4.38%	561,565.63	4.50%	-

渤海证券	1	512,350,287.07	3.72%	477,152.34	3.82%	-
国盛证券	2	442,537,812.38	3.21%	323,630.87	2.59%	-
国海证券	1	194,738,768.02	1.41%	181,360.52	1.45%	-
中金公司	1	191,359,195.01	1.39%	178,212.43	1.43%	-
平安证券	1	45,684,384.90	0.33%	33,409.04	0.27%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注：1.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5) 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服务。
 - (6)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2.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交易单元相关租用手续。
3.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增加了国盛证券的 2 个专用交易单元和平安证券的 1 个专用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信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605,833.10	100.00%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